

www.news.cn



www.xinhuanet.com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603888

2016 年 12 月 16 日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共同遵守：

一、本次会议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身份证等）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 17:00 之前通过电话、传真、信函或专人送递出席回复的方式办理会议出席登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 14:00 之前到达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29 号金隅大厦五层进行签到登记，并在登记完毕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进入会场安排的位置入座。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会议表决。

三、为提高会议议事效率，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要求发言的或就有关问题在现场会议提出质询的，应向大会秘书处报名，并填写《股东发言征询表》，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股东的问题予以回答。

四、大会使用计算机辅助表决系统对议案进行表决。股东表决时，应准确填写股东名称、姓名及持有

股数，在表决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下方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以“√”为准；若不选则视为“弃权”，多选则视为“表决无效”，发出而未收到的表决票也视为“弃权”。

五、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为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六、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2月16日14点00分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29号金隅大厦公司五层会议室

参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主持：田舒斌董事长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介绍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律师
- 三、推选监票人员：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监票
- 四、股东自行阅读会议材料：

1.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关于选举刘海涛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五、 股东提出书面问题

六、 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解答股东提问

七、 现场投票表决

八、 现场计票

九、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十、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资金支出计划,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9,961.59 万元。公司分红方案拟定为:拟以公司总股本 207,611,7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00 元(含税),合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2,939,964.8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利润分配方案建议主要是基于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做出决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于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由公司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因此,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未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向上市前全体股东做出进行利润分配的决议,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待公司分红预案确定后提交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公司一贯重视股东现金回报,此前三个年度均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分配现金股利,此次中期利润分配由公司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第三,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显示,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50,775,552.60 元,董事会认为本次派息不会对募投项目和经营造成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明确同意,现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未来业务布局规划的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作出如下增加并相应修订《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四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教育、医疗保健,含新闻、出版、药品及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无线增值的相关技术服务;信息服务;信息开发与咨询;网站建设;网络采编;计算机、集成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电子课件编辑制作;软件类技术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教育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公关策划;经济贸易信息咨询;测绘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议服</p>	<p>第十四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教育、医疗保健,含新闻、出版、药品及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无线增值的相关技术服务;信息服务;信息开发与咨询;网站建设;网络采编;计算机、集成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电子课件编辑制作;软件类技术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教育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公关策划;经济贸易信息咨询;测绘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议服</p>

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室内外装璜设计；企业形象设计；展厅的布置设计；电脑动画设计；建筑模型设计、舞台灯光设计；研发、设计、销售无人机系统、无人机系统配件、软件；销售食品；飞机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教育、医疗保健，含新闻、出版、药品及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业项目的经营活动。）

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室内外装璜设计；企业形象设计；展厅的布置设计；电脑动画设计；建筑模型设计、舞台灯光设计；**视觉艺术设计；建筑投影**；研发、设计、销售无人机系统、无人机系统配件、软件；飞机租赁；**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商品网络销售；批发和零售预包装食品（或食品销售）、散装食品销售、初级农产品销售、3C电子产品、化妆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工艺礼品、家居百货、文化用品、纺织品、体育用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教育、医疗保健，含新闻、出版、药品及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业项目的经营活动。）

上述《公司章程》涉及经营范围变更需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业务需求，负责及时办理取得增加范围变更涉及的各类资质证照，包括但不限于

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相关证照涉及的手续，并签署办理相关证照涉及的各类审批登记事宜所需要签署的各类文件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为充分利用公司短期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种类：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

2. 使用额度：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

3. 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4. 实施方式：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

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明确同意，现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75 号文《关于核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境内特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1,902,93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69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总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437,192,297.84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以及发行手续费用共计人民币 57,306,611.74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379,885,686.10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到位，也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01520010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

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种类：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

2. 使用额度：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

3. 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4. 实施方式：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三、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

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证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拟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共 72,500 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额度为 55,0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明确同意，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表示同意，现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关于选举刘海涛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鉴于独立董事姜奇平先生已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推举刘海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海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刘海涛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明确同意，现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刘海涛先生简历》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

附件

刘海涛先生简历

刘海涛先生，1968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二级研究员；现任无锡物联网产业研究院院长，感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海涛先生 1995 年 9 月至 1998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科技大学物理学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1998 年 7 月至 2011 年 9 月于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担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二级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9 年 5 月至 2011 年 9 月于中科院无锡微纳传感网工程中心担任主任；200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无锡物联网产业研究院院长；2011 年至今担任感知集团董事长。

刘海涛先生是国家 973 物联网首席科学家、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家物联网基础标准工作组组长、国家传感器网络标准工作组组长、国际物联网标准化主编辑；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2 项，曾获得中国科学院杰出科技成就奖、2009 年 CCTV 年度经济人物年度创新奖、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劳动模范等称号。